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136,424,4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9,629,916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现金红利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亚电子	60527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HUANG JUAN（黄娟）	陈静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
电话	0577—62866888	0577—62866888
电子信箱	xyzqb@xinya-cn.com	xyzqb@xinya-c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精细电子线材。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C3831 电线电缆制造”。电线电缆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其发展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走向，以及相关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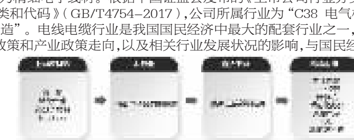

公司所处的精细电子线材行业，上游原材料包括铜、铝、高分子材料、增塑剂等；精细电子线材生产厂商一般直接向线束和连接器加工厂商供货，线束加工厂商完成加工组装后再向终端厂商供货；终端应用包括家用电器、计算机、智能化办公、工业控制设备、汽车电子、数据服务器及新能源科技等领域。

根据行业协会细分专业分类，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消费类电子线缆和数据通信电缆等两大类。消费电子线缆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家用电器、计算机、智能化办公、大健康医疗、新能源汽车等产品中以配套形式提供服务，具有体积小、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特点；数据通信电缆主要应用于如通讯、工业自动化、数据中心高速传输等领域。

（2）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生产的消费电子及工业控制线材、汽车电子线材、高频数据线材及特种线材等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智能化办公、工业控制设备、汽车电子、数据服务器及新能源科技等领域。随着我国脱贫攻坚成果的落实，近亿人民摆脱贫困约束，现有电子电器产品需求稳定；且我国中等收入人群又在持续增长，人们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求增加，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越来越多样化，居民消费升级潜力巨大，全球消费类电子线材市场需求稳定，逐年保持稳健增长。随着我国经济技术的快速发展，下游终端产品及服务的升级、新应用场景的开发、品质消费时代来临，对精细电子线材数据传输品质、产品性能提出更高需求，加之新能源汽车，大数据服务器，大健康医疗等新兴产业领域的明显增长，为精细电子线材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机遇。

随着下游终端产业的竞争加速，产品的生命周期变短，信息技术的冲击，制造商开始重视供应链管理的重要性，对精细电子线材厂商提出了更高要求。供应商需向制造商提供更高、更快速响应的服务水平，也要具备同步开发能力，与制造商的物流周期协调一致，保证制造商最低的原料废品率及合理原材料库存。因此，行业订单将向产品质量控制能力强、供货能力强、研发创新能力强的业内龙头企业集中，预计在未来几年内，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3）周期性特点及公司行业地位

电子线材产品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配套行业，应用领域十分广泛，涉及家用电器、计算机、智能化办公、工业控制设备、汽车电子、数据服务器及新能源科技等行业。当宏观经济环境向好、持续增长时，电子线材的市场需求迅速增长；当经济增长缓慢时，电子线材的增速也会随之放缓。

公司专注于深耕精细电子线材二十多年，本着“匠心制造、追求卓越、成就客户、至臻共赢”的经营理念，面向国际高端市场，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研发、应用新材料和新工艺，取得国际上一系列产品认证和体系认证，满足国内外知名终端客户的高标准要求，具备生产符合全球主要发达国家标准的精细电子线材的能力，形成了具有新亚电子特色的生产体系和质量管理系统，设立CNAS实验室对产品进行全方位检测检验，保障产品的可靠性和一致性，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精准服务，赢得国内外知名终端客户的高度认可，在细分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信誉口碑。据国家工信部和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的“关于印发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及通过复核的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名单的通知（工信部联政法函〔2021〕326号）”，公司主导产品为“单项冠军产品”；同时，公司荣获中国电子元件协会“2021年（第34届）中国电子元件企业经济指标综合排序第六十五名”；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公司“服务器用高频数据线材及工业化应用研究”为浙江省重点技术创新专项；获浙江省温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颁发的“温州市制造业重点行业‘亩均效益’领跑者”，浙江省乐清市政府颁发的“2021年度乐清制造50强第六名”奖牌，及客户奕瑞科技颁发的“战略合作奖”等。

（4）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电子线材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消费电子及工业控制线材、汽车电子线材、高频电子线材及特种线材等，已经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智能化办公、工业控制设备、汽车电子、数据服务器及新能源科技等领域。

按照应用场景的不同，可将公司产品分为常规线材和特种线材。常规线材主要包括消费电子及工业控制线材、汽车电子线材和高频数据线材；特种线材主要包括交联线材和铁氟龙线材。

经过长期的经营积累和实践，公司已经形成了成熟稳定的业务模式，能够有效地控制经营和运行风险，满足不断扩大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1）采购模式概述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铜丝和PVC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由生计科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数量、库存情况、市场供需状况确定采购数量和品种，由采购部向供应商下达订单。同时为满足客户采购及时性需求，公司原材料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并主要以国内采购为主。

①生计科结合产品设计及工艺要求，编制《物料需求计划单》。

②采购部依《物料需求计划单》在《合格供方名录》里以性价比高的原则，制订《采购订单》，经科长审核，财务审批后由采购部发送给供应商并与供应商确定交期。

1. 公司收到物料并经品保部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

④月底采购部依供应商提供的对账单进行对账，并对采购资料进行存档。

1. 采购定价模式

铜属于全球范围内的大宗交易商品，市场供应充足且价格透明。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结算价格按照铜价加上约定的加工费确定，铜价参考某一时点或某段时间上海有色网、上海金属网、上海期货交易所或长江有色金属网公布的铜平均价格确定，具体分以下3种方式：

1. 均价模式

以交易双方约定的结算周期（例如：上月26日至本月25日）内选定参照的交易市场月均铜价为该结算周期内的所有订单的定价依据。

2. 当日铜价模式

下单当日以选定参照的交易市场当日平均铜价为定价依据进行结算。

3. 锁铜模式

客户因规避铜价未来波动风险的需要，要求锁定铜价时，公司与供应商同步签订锁铜协议书，并在协议书中约定未来某一段时间内采购的铜量和单价，同时支付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在锁定的采购数量范围内，下单时以锁铜铜价为定价依据进行结算。

4. 除铜线外，其它物料定价方式以供方报价，双方议价后为定价依据。

5. 供应商管理

为保证原材料的稳定和质量的可靠性，公司建立了供应商分类制度。根据采购物料对公司产品影响的程度对供应商进行等级分类，不同类别的供应商在业务建立、供应商管理和定价等方面的要求和处理程序不同。铜丝、PE塑胶、PVC粉、增塑剂等关键材料供应商为A类供应商；填充剂、工装模具、委托加工等主要材料或服务供应商为B类供应商；色粉、包装材料、零星物料等次要材料供应商为C类供应商。

公司对A类供应商每月进行评分，每年定期评价，每三年进行一次现场审核；对B类供应商每年定期评价；对C类供应商只进行初次评估。

2、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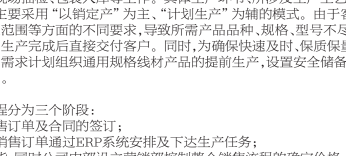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部负责整个生产流程，按照从系统内接受订单、物料运算及申购、排定的生产计划、人员组织安排、设备调试生产、现场抽检、包装入库等工作。具体生产环节、所涉及生产工艺如上图。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为主、“计划生产”为辅的模式。由于客户对产品技术指标、产品认证、产品适用条件及范围等方面的不同要求，导致所需产品品种、规格、型号不尽相同，公司一般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进行生产，生产完成后直接交付客户。同时，为确保快速及时、保质保量供货，公司会根据历史订单数据进行分析，按照需求计划组织通用规格线材产品的提前生产，设置安全储备的产成品、半成品，提高生产效率，以保证交货期。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流程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销售订单及合同的签订；

第二阶段为按销售订单通过ERP系统安排及下达生产任务；

第三阶段为发货。同时公司内部设立营销部控制整个销售流程的确定价格、交期安排、货物发送等环节。具体流程见下图：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经营模式，有效地缩短交货周期、降低流通环节成本，实现客户利益最大化，同时，可以更迅速、准确地反馈客户意见和需求，有助于公司及时应对，牢牢把握市场机会。公司根据客户分布情况，在上海、天津、青岛、苏州、厦门、合肥、东莞等地设立联络处，与核心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直接面向客户，实时了解客户需求，商讨合作研发，洽谈业务合同，提供快捷、精准的优质服务。

4、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的产品售价按照“成本+目标毛利”的原则确定，并实行区间报价的模式，在报价单中提供多个不同的铜价区间，每个区间对应不同的产品价格。待铜价确定后，选择铜价所在区间对应的产品单价作为最终的结算单价。对于铜价，根据客户要求以某一时点或某段时间上海有色网、上海金属网或上海期货交易所公布的铜平均价格确定，具体定价模式由客户确定后不会轻易变更。公司产品售价中铜价的确定模式如下：

1. 均价模式

以交易双方约定的结算周期（例如：上月16号至当月15号）内选定参照的交易市场月均铜价，为该结算周期内的所有发货订单的定价依据，周期结束后对所有产品订单进行核对，交易双方确认订单产品型号、数量和结算价格。

2. 当日铜价模式

在客户下达订单时，根据选定参照的交易市场当日平均铜价为定价依据。该模式下，销售价格为报价单中当日平均铜价所在区间对应的产品价格。

3. 锁铜模式

客户根据未来订单需求以及锁定成本需要，以书面形式与公司签订锁铜协议书，按照其约定的数量和价格锁定未来产品铜价计算标准和耗铜量，部分客户需支付公司一定比例的保证金。未来某一段时间内所下订单均按照协议书锁定的铜价确定产品价格，待锁定铜量消耗完后，后续订单需重新签订协议书或以其他模式的铜价结算。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38,806.70	123,583.42	12.32	56,35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591.62	101,610.47	13.76	37,441.55
营业收入	147,392.57	100,083.16	47.27	92,86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49.07	11,907.61	41.50	10,83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83.17	11,351.18	34.64	9,84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6.35	5,096.76	58.66	11,526.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6	27.44	减少11.88个百分点	3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1.19	5.88	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1.19	5.88	1.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公司代码：605277 公司简称：新亚电子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102.69	38,472.49	36,075.91	39,74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1.66	5,260.01	4,265.96	3,67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49.99	5,248.35	4,028.16	2,85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5.43	7,072.84	3,340.98	5,527.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乐清利新控股有限公司	0	40,032,000	29.34	40,032,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战兵	0	26,628,558	19.52	26,628,558	无	0	境内自然人
乐清弘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7,506,000	5.5	7,506,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培伊	0	4,503,600	3.3	4,503,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39,273	2.67	3,639,27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温州瓯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39,273	2.67	3,639,27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802,240	2.05	2,802,24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大荣	0	2,762,208	2.02	2,762,208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定余	0	2,762,208	2.02	2,762,20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浙民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温州浙民投乐泰物联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1,600	1.47	2,001,6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培伊系赵战兵之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战兵的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赵战兵持有利新控股10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赵战兵持有乐清弘信80.0523%的份额。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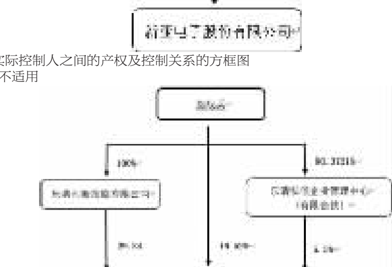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392.57万元，同比增长47.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49.07万元。其中，公司四大主要产品，消费电子及工业控制线材、特种线材、高频数据线材、汽车电子线材，分别实现了44.72%、49.03%、92.63%、90.18%的增长率。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2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46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5,452,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2,838,851.6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2,613,148.34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0）667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2,261.3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8,076.13
	利息收入净额	C2	575.0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8,076.1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75.0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4,760.1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4,760.19
差异		G=E-F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资金专户	账号	2021年12月31日资金余额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温州乐清支行	8110801013002070591	注销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577900054210888	36,924,733.23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北白象支行	390978942589	9,330,172.70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北白象支行	1203282329200077858	6,347,038.69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北白象支行	19270301040044021	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监管及信息披露均进行了详细规定，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应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中说明如下内容：

（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2020年12月29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10,761.62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33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已预先投入资金	占总投资的比例（%）
1	年产385万公里智能化精细数控线材扩能建设项目	51,219.00	10,385.54	20.28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41.00	376.08	7.61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	-
合计		66,160.00	10,761.62	16.27

截止2020年12月29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319.77万元（不含税），需要自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中进行置换，其中承销费及保荐费94.34万元，审计费及验资费113.21万元，律师费61.32万元，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50.9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319.77万元。

2021年1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761.62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19.77万元，合计人民币11,081.39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1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利息收入（万元）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白象支行	结构性存款	“汇利丰”2021年第412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江浙专享）	4,000	3.30%或1.50%	28天	是	10.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11,000	1.35%或3.05%或3.87%	90天	是	82.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白象支行	结构性存款	（浙江）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0804B	4,400	1.79%或4.77%	182天	是	39.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白象支行	结构性存款	（浙江）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0805B	4,600	1.78%或4.78%	182天	是	109.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25期B款	3,000	1.30%—2.80%	94天	是	19.8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白象支行	结构性存款	“汇利丰”2021年第429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3.20%或1.50%	87天	是	30.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9,000	1.35%或3.05%或3.54%	91天	是	68.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38期M款	2,500	1.50%—3.50%	187天	是	44.8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汇利丰”2021年第517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3.40%或1.50%	35天	是	13.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汇利丰”2021年第566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1.40%—3.20%	91天	是	23.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441	8,000	1.30%或3.54%	92天	是	71.3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5,000	1.65%或3.10%或3.30%	92天	是	39.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7,000	1.30%或3.30%	95天	否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45期E款	2,500	1.30%或3.40%	150天	否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与实际相符，信息及时、真实、准确且完整披露。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261.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76.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76.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85万公里智能化精细数控线材扩能建设项目	否	38,261.31	38,261.31	38,261.31	27,131.69	27,131.69	-11,129.62	70.91	2023年1月	[注1]	[注1]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944.44	944.44	-3,055.56	23.61	2023年1月	[注2]	[注2]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否
合 计	–	52,261.31	52,261.31	52,261.31	38,076.13	38,076.13	-14,185.1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761.6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六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年产385万公里智能化精细数控线材扩能建设项目尚处实施阶段，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处实施初期阶段，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1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进行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0 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通过。

一、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168,490,683.9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年度拟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进行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0 股。

截至2021年3月28日，公司总股本136,424,4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6,424,4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拟增加至189,629,916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80.97%。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财务状况和中小股东利益，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有益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监事会意见

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规划、董事会意见和股东期许等内外部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规划、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3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以来。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3月28日，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电子”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成员赵战兵、赵俊达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附件。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有利于公司发展，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没有发现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并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每3年应当根据相关规定重新履行日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且本次关联交易为框架协议，因此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赵战兵需回避表决。

（二）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
乐清市百顺货运代理点	运输服务	1,651,209.1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乐清市百顺货运代理点（以下简称“百顺货运”）是2016年5月17日核准成立的个人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货运站经营，投资人为赵丽琼，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战兵夫人之堂弟配偶控制之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认定为关联方。

2021年乐清市百顺货运代理点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413,420.45元，净资产921,532.39元，营业收入10,266,644.12元，净利润109,323.35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百顺货运主要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根据以往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来看，百顺货运运输服务定价公允，能保证货物的安全运输和按时到达，未出现过违约行为，因此公司于百顺货运的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百顺货运签订运输服务框架服务合同，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主要交易内容：运输服务

2、交易价格：按照运输距离及方式确定，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在确定价格或费用时，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和收费为标准。

3、付款安排：运输服务按自然月（1日至31日）凭税票结算。

4、合同有效期：3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持续、经常性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经营业务往来，有利于根据各方的资源优势合理配置资源及提高生产效率，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均由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 3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4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业务收入、2021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0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2021年12月31 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沈维华	1998年	1997年	1998年	2022年	注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维华	1998年	1997年	1998年	2022年	注1
	陈琦	2012年	2010年	2012年	2021年	注2
质量控制复核人	暂未确定					注3

注1：2021年，签署雅艺科技、桐昆股份、和达科技、双箭股份2020年度报告。2020年度签署桐昆股份、海翔药业、双箭股份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电光科技、百达精工、水晶光电、新澳股份、奥翔药业、双箭股份2018年度审计报告。

注2：2021年，签署宁波联合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宁波联合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宁波联合2018年度审计报告。

注3：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开展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独立性轮换工作，因此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人员。公司将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确定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后及时披露相关人员信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暂未确定。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暂未确定。

4.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费用为60万元（由于2021年为新上市的第一年，公司没有出具内控报告），本期审计费用合计为80万元，其中2021年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业务规模、财务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及工作量等多方面因素决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材料及对其从事公司2021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80万元。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2021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的会议前，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和历年对公司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予以了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2022年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同意将该事宜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全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2021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拟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80万元，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9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工作效率和效益，提高公司综合营运水平，结合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规划，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具体实施及调整后的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

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附件：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0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电子”或“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相应修订公司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的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15号解释”），要求解释内“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 年1 月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2021年12月30日发布的15号解释。除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2、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3、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以上详细内容见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公司自颁布之日起执行15号准则解释，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新颁发企业会计准则及格式要求实施，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格式要求实施，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9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战兵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内控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3）。

关联董事赵战兵、赵俊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2021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和预计2022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有关董事、监事薪酬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项调整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项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总监职责及工作细则〉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责及工作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下转B067版）